

证券代码：831459

证券简称：伟诚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申请 7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三年；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申请 2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世伟先生及其配偶吴淑宁女士为以上授信提供最高额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李世伟先生为关联人，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世伟、吴淑宁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九洲大道中建业一路 8 号 2 栋 1 单元 101 房

关联关系：李世伟先生是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淑宁女士为李世伟先生的配偶，是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联方李世伟先生、吴淑宁女士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关联方未收取公司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申请 7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三年；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申请 2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世伟先生及其配偶吴淑宁女士为以上授信提供最高额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交易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缓解公司现金流不足的现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珠海伟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